

## 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偶发性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江苏乐科投资有限公司于靖江德裕路1号公司会议室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乐科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所持公司1313万股股票拟向靖江市金桥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江苏乐科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法人兼实际控制人夏君君先生现担任本公司法人、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控股股东以其所持公司1313万股股票向靖江市金桥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此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

####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2018年1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董事7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以所持公司股份对外提供反担保构

成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情况：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夏君君、彭涛回避表决。表决结果为通过。

####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 二、关联方介绍

###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江苏乐科投资有限公司	江苏省靖江市开发区德裕路 1 号	有限责任公司	夏君君

### (二) 关联关系

江苏乐科投资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控股股东法人兼实际控制人夏君君先生现担任本公司法人、董事长，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签订最高综合授信类合同，约定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分行向公司提供多种金融产品或服务，债务本金余额不大于贰仟万元。靖江市金桥担保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相应担保，公司控股股东江苏乐科投资有限公司以其所持公司 1313 万股股票向江苏金桥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提供反担保，公司无需向关联方支付任何费用，属于关联方对公司发展的支持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补充流动资金，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保障公司经营持续发展，公司股东江苏乐科投资有限公司自愿为公司提供反担保。

###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对公司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持续经营能力和损益状况不会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坏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

##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二）《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公告》。

江苏乐科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26 日